

甘肃省教育厅

甘教基函〔2024〕21号

甘肃省教育厅关于遴选首届甘肃省基础教育 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人选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、兰州新区教体局，有关高校、厅直属学校（单位）：

为夯实基础教育基点，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，充分发挥专家在基础教育工作中决策咨询、实践指导、教学研究等方面的作用，切实提高基础教育教学工作科学化、专业化水平，参照《教育部关于成立基础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》，决定组建首届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（以下简称专家库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人员构成

甘肃省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是省教育厅直接领导的专家组织，具有非常设学术机构的性质；首届专家库下设“语文教学指导专家库”等28类子库（详见附件1）。专家库由教育行政部门、教研部门、各中小学校、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等单位专家组成。

二、遴选程序

(一) 择优推荐。各县(市、区)教育行政部门和单位进行推荐,市(州)教育行政部门在县(市、区)推荐的基础上,严格审核把关,择优向省教育厅推荐,每类子库分别推荐3-5名专家。有关高校和厅直属单位根据实际情况,分类择优向省教育厅推荐专家。

(二) 上传材料。各市(州)教育行政部门、有关高校和厅直属单位统一在甘肃智慧教育平台(<https://www.gs.smartedu.cn>)填写《甘肃省教育厅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》(详见附件2),组织被推荐人认真填写《甘肃省教育厅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专家推荐表》(详见附件3),并准备相关佐证材料上传至甘肃智慧教育平台(<https://www.gs.smartedu.cn>),具体路径为:甘肃智慧教育平台-应用中心-智慧教研-通用项目(课题)申报系统,上传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1日。

(三) 审核公示。省教育厅成立评审组,在市(州)和有关单位推荐的基础上,审核推荐人员信息,遴选各专家库主任、副主任和成员拟聘任人选名单,向社会公示。

(四) 正式聘任。公示期满后,由省教育厅统一聘任并颁发聘书。

(五) 专家管理。省教育厅制定了《甘肃省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管理办法(试行)》(详见附件5),明确专家遴选标准、专家库管理规范、动态调整机制、专家履职、考核激

励、日常监管等要求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市（州）教育行政部门、有关高校和厅直属单位要根据专家库设置要求，统筹考虑专家人选专业背景、年龄结构、工作领域和地域分布，择优推荐。

（二）各市（州）教育行政部门、有关高校和厅直属单位于10月14日前将联络人信息统计表（附件4）报送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祁生琴 联系电话：0931-8586932

邮 箱：sjytjjyc@163.com

- 附件：1. 甘肃省教育厅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子库类别
2. 甘肃省教育厅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专家推荐表
3. 甘肃省教育厅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
4. 各市（州）教育局、有关高校和厅直属单位联络员信息统计表
5. 甘肃省基础教育教学指导专家库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

（主动公开）